

猪云记

写在草原戈壁的英雄史诗，回荡在蒙古高原的冰与火之歌。
历史与想象完美结合的成吉思汗赞歌，
真实与虚幻融会贯通的西夏国传奇……



内蒙古出版集团
远方出版社

猪云记

肖睿◎著

内蒙古出版集团
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猎云记/肖睿著. - 呼和浩特: 远方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5555-0559-4

I. ①猎… II. ①肖…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85444号

猎云记

作 者 肖 睿

责任编辑 董美鲜

责任校对 心 妍

装帧设计 晓 乔 韩 芳

出版发行 内蒙古出版集团 远方出版社

社 址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666号 邮编 010010

电 话 (0471) 2236471 总编室 2236460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内蒙古爱信达教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30千

印 张 18

版 次 2015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 000册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55-0559-4

定 价 32.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失踪	…1
草原	…6
长生天	…11
云蔚	…17
母亲	…23
铁木真	…30
相见	…36
森林	…46
秘密	…50
人间	…55

第二章

蒙古	…67
刺青	…71
大藏经	…76

目
录
CONTENTS

破城	…88
重逢	…91
供述	…95
夜色	…99

第三章

清醒	…102
白云神	…114
天谴	…118
真相	…125
秘密	…130
血字	…134
大门	…141

第四章

后来	…148
----	------

目
录
CONTENTS

崩溃	…154
再见	…159
欢乐	…169
花刺子模	…174

第五章

沙漠	…180
迷途	…184
风刃	…188
终点	…193
战争	…197
火焰老虎	…200

第六章

回家	…208
告密	…213

目
录
CONTENTS

牢笼	…219
重生	…225
遗志	…234
小麦子	…237
重逢	…243
离开	…246
第七章	
寻找	…251
赌局	…256
永远	…265
后 记	…277

失 踪

我的女朋友失踪了，我像疯了一样找她。一号线、二号线、四号线、五号线……北京的每一条地铁我都坐遍了。我一站接一站地找她，找遍了这五年来我们去过的每一个地方，可就是找不到她。朋友们看着我，都流露出很奇怪的眼神，有的鄙视，有的同情。他们对我说：“不要再找了，她不爱你了，就算以前爱你，现在也不爱你了。不要再找了，断舍离吧！”

可我知道她爱我，有一次下大雪，在路灯下她突然对我说：“我们一起去死吧！”我懵了，我不想死。我刚做完了两个大单子，刚请她吃了澳洲大龙虾和生鱼片拼盘，生活美好得不得了。可她说：“在生活最美好的时候，在我们最爱对方的时候一起去死，永远留在人生最壮美的一刻，多好！”

我说我听不懂她的话，她说我不爱她。她还说，她爱我，她能为我去死。

我急眼了，我说：“你要是想结婚咱俩明天就去领结婚证，你别跟我死啊活啊地吓唬我。”

她一撇嘴，说：“你就是这么现实，我和你说的是爱情。”

“脱离现实的爱情是永远不存在的！”我扯着脖子嚷嚷了起来。

“可真正的爱情，总会有那么一刻会和现实为敌，甚至为了保护自己的纯粹不惜在现实里牺牲！”她看着雪，像是在自言自语。

没过多久，她就失踪了，留下了一本像是谜语的蒙古羊皮书和满北京城的雾霾给我。

我的女朋友是历史系的博士，专门研究成吉思汗。我就是在为一个以成吉思汗为主角的游戏项目寻求专家意见时认识她的。她给那个项目剧本的意见让我印象深刻：“看似尊重史实，实则狗屁不通。”我说：“这不能啊，那帮人连成吉思汗他老人家的鞋垫什么样都考证出来了，还要怎么样？”她说：“他们只看到了历史的鞋垫，没有看到历史的翅膀。”我问她：“什么是历史的翅膀？”她说：“岩石间的月光、草原的风，晨曦中的露水、沉默的人，就是历史的翅膀。”

“西夏，是唐宋时期处于中国西部的一个政权。自称大夏，因为在宋朝的西方，故被宋人称为西夏。历经十代皇帝。伟大的蒙古帝王成吉思汗花了数十年时间，六次攻打西夏，最终在1227年获得胜利，西夏从此亡国。我的理想，就是还原成吉思汗和这个神秘古国的往事。”

第一次见面，我的女朋友就给我介绍她的成吉思汗和她的理想。我似懂非懂，看着她闪闪发光的大眼睛，那一刻我就爱上了她。

后来那个游戏为公司收获了财富，也为我收获了爱情。我们在一起五年，不论是整天连上厕所都在一起的蜜月期，还是到后来谁也见不了谁，对方呼吸一次都想弄死对方的僵持期，我每天清晨睁开眼，看着侧躺在我面前的她，看着她挺拔的鼻梁和修长的睫毛，看着她的头发和耳朵，闻到她身上像婴儿一样的气味，我都会从内心油然而生一股骄傲。这么好的女人，简直就是天使，竟然是我的女人，我真牛逼。直到那本蒙古羊皮书出现在我们的生活里。

它的羊皮封面肮脏斑驳，上面有几个大大的蒙古文，隔着很远就能

闻到一股尘土腐蚀之后的沮丧味道，里面每一页皱巴巴的羊皮纸上写满了蒙古文和另一种蛛网一样的文字。蒙古文刚毅，一看就是男人写的，而蛛网文俊秀，肯定是年轻女孩的字迹。

我问我的女朋友，这书叫什么名字。她说叫《情书录》。我问她是谁的情书，她说这蛛网一样的文字是西夏文，她看不懂。我问她为什么一本蒙古文的书，里面却有不少的内容是西夏文。她答非所问地说她以为自己离了解秘密就差一步了，可这本书的出现让她明白自己有多浅薄。她还说，《情书录》里的文字，不是史学界定义的当时西夏通用的文字，而是西夏王权核心成员们用来传递消息的贵族密文。

面对这本像密码一样的《情书录》，她有点茫然失措。她说正是因为这样，她才要好好研究，扬名立万。她在说什么，我也听不懂，我只知道这本书是她的导师临去世前留给她的，在这之前她的导师也研究了一辈子，可什么都看不出来，最后抱憾而死。我觉得他把这本书送给我的女朋友简直是想害她。

自从这本该死的书到我女朋友的手里，她变得更加沉默了。她经常坐在家里有阳光的地方，捧着那本书一看就是一天，休息的时候也不和我说话，就是眼睛直勾勾地盯着某一处，像傻子一样。

我问她发呆的时候都在想什么，她说没在想什么啊！她永远都说没在想什么啊。是啊！如今的生活一片大好，有车有房有钱有爱，她还能想什么呢。就连有时太阳落山了，她研究那本书研究得莫名其妙地哭出声来，也会告诉我，她没想什么。

她失踪的那天，我下班回到家，房间收拾得干干净净，可衣柜空了一半，书柜也空了一半。八个小时不到，她的味道、她的迹象就从这个我们共同生活了四年的房间里消失殆尽了。她给我留下的唯一的東西，就是那本曾经被她视若珍宝，看一眼都得烧香的《情书录》。她还给我留

下了一封信。

她说：“我看懂这本书了，所以我走了。《情书录》留给你，等你看懂了，你就来找我。”

去哪儿找她，信上没有。怎么找她，信上也没有。可就是因为这封信，不管别人说什么，我都相信她没有抛弃我，我必须找到她。

等我把北京城彻底翻了两遍之后，我的心平静了下来。我决定听她的话，搞明白这本书究竟写了些什么。我跑遍了全国，找到了在西夏文研究领域最顶尖的十个学者，最后我回到了家，绝望地坐在沙发上。他们和我女朋友说的一样，写成这些情书的文字和普遍意义上的西夏文不同，没有人知道它究竟讲了些什么。

就在我不知道如何是好的时候，我接到了一个电话，是我女朋友的导师的遗孀打来的，她激动地对我说，在她翻她丈夫的遗物时无意翻到了他的一本日记，里面记载了这位教授是在1957年被下放到内蒙古时，从一个姓李的当地读书人手里得到这本书的。那个读书人还给他一页一页地讲过《情书录》的内容，可教授不敢相信，他认为自己听到的全是一个疯子的呓语，因为讲述者的精神在历次运动中受到了不小的刺激，不是很灵光。“可是在我先生去世之前，”导师的遗孀在电话听筒里泣不成声，他拉着我的手说，“面对历史，我们所有人都像是在池塘里嬉戏，却不知世界上还有海的孩子。唯一一个和海浪搏斗的人，被我们当成疯子。”

当天晚上，我从南苑机场乘飞机赶到了鄂尔多斯，租车连夜到了矗立在内蒙古鄂托克草原上的阿尔寨石窟。可我没见到那个和海浪搏斗的人，他在十年前就去世了。我见到了他的儿子李云旺，一个五大三粗的蒙古壮汉。

李云旺对我说：“我认识你的女朋友。”

“你见过她？”我激动得嗓音都发抖了。

李云旺摇摇头，说：“只是网友。我们是在一个西夏文化研究的网络论坛上认识的，你的女朋友在那上面贴出了《情书录》的神秘文字，只有我认得出来，并告诉了她出处。那之后你的女朋友加了我的微信，在社交网络上和我学会了如何破解这古老的密码。她已经将近一年没跟我联系过了。她从来没有告诉过我任何关于她个人的信息。所以你今天来我很高兴，要不我以为她是这些西夏文在我的脑袋里把我憋疯了之后产生的幻觉。”

李云旺在阿尔寨石窟附近开了家羊肉馆，可羊膻味并不能遮挡住他身上的书卷气。他的卧室里到处都是书，我估摸大概得有三四千本，这让我心里多少踏实了点，书看得多的人虽然动不动就要死要活还玩失踪，可不会是坏人。当我说明来意，拿出那本羊皮书的时候，我看到李云旺浑身哆嗦了起来，他恭恭敬敬地用双手捧过了羊皮书，像是捧着一个圣灵。然后他对我说了一句话，让我心里“咯噔”一下，觉得他和他死去的老父亲一样都是疯子。

李云旺对我说，他的祖先，叫李小麦。李小麦不是蒙古人，而是西夏人，还是西夏公主李云蔚的义子。这本羊皮书，就是成吉思汗和这位西夏公主写给对方的情书录。

我死死地瞪着他，心想他如果有一点要发疯的迹象，我就跟他拼了。可李云旺只是平静地看着我说，公主死后，这《情书录》就传给了他的祖先，他的祖先又传给了自己的儿子，就这样一代一代地传了下来，不为别的，只为让人类知道还有西夏这样一个神奇的国度存在过。可到了他的父亲这一代，这本书实在是藏不住了，就把它交给了有能力保护它的人，也就是我女朋友的导师。李云旺从小就听他的父亲念这本书，想来是半个世纪前的事情了。

“你可以为我读这本书吗？”我问他。

“可以。”他说，“可你真的想听吗？这会是一个很漫长的故事。你真的认为读懂了所有的情书，你就能找回你的女朋友？”

我长叹了一口气，说：“请你读给我听，一个字、一个标点符号都不要漏掉。”

反正她走之后，时间就停止了。反正所有的办法，我都试过了。

李云旺翻开羊皮书，指着第一行文字，用我听不懂的语言念了出来。他说，这是西夏文的发音。意思是，这片草原的草，绿得无邪，绿得就像你少年时喜欢上一个人，想为他去死一样……

草 原

李云旺说，这是 1173 年的一片草原，这片草原和现在的草原没什么不同。草绿得无邪，绿得就像你少年的时候突然喜欢上一个人，什么都不想要了，就想为他去死一样。草从地的这一边烧到地的那一边，总是差那么一点就能把天烧着了。

一只野兔支棱着耳朵从草丛里探出了头，除了风揪扯草的声音，再没有什么了。正值春天，自己肥硕的身体在这片草原里意味着什么，兔子顾不上了。天亮的时候，它在这片草地里闻到了一只母兔子的骚味。整个白天，它都在追踪这芬芳的源头。现在它终于找到了，就在对面的草丛里，气味浓郁得让它都要爆炸了。野兔跳进了草地，却没有看到它渴望与其交配繁衍的母兔。这不是草地，而是一条蛇用自己的身体设计的陷阱。它还没来得及逃走，脖子已被这死一样的绿拧断了。

蛇勒死野兔之后，没有被尸体上所散发出来的沮丧气息干扰，因为

这是食物，肥腻香甜的食物，就像昨天的那只母兔一样。

蛇花了很长一段时间才把这只野兔囫囵吞了进去，吃饱后它很满足。可造物主对它的眷顾，在它看到那只狼的眼睛从黑暗的草丛里亮起来时，就结束了。

虽然只是一只未成年的幼狼，可蛇看得出来，它在这片草原上可不是一个雏儿。它的毛像一根根刺朝天长着，一双眼眸像是结了冰的月亮。眼眸里的渴望，却亮得能滴下血来。

蛇使劲扭动身体，想要找一个适合防备的姿势，腹中尚未消化的兔子却让它动弹不得。幼狼围着蛇转了两圈，确定蛇丧失了反抗能力，冷静而准确地从蛇的脑后把它咬成了两截。美味的蛇肉让这只饥饿的狼每个细胞都重新活了起来，它撕开蛇的身体，看到还新鲜的兔子时，这只稚嫩的孤狼觉得自己就是这草原的王。之后，它感到脊背受到了重重的一击，剧痛让它晕了过去。等幼狼再醒来时，它看到了最让它恐惧的两样东西：一个人，一堆篝火。

那人在人类里还算个孩子，篝火的映照下，他和环绕着他的草原一样深不可测。狼看着这个不知道跟踪了自己多久的孩子，感到一股敬畏感从它的心向全身蔓延，像是在敬畏笼罩着这片草原的黑暗一样。

他知道它在打量他，也不忌惮，他跟了这只幼狼两天，等待的就是这一刻。孩子反而凑近了狼也打量起来。他身上有股烤熟了的蛇和兔子的味道，这让狼疯狂，它想扑上去一口咬开孩子的喉管，可是嘴巴和四肢被孩子绑住了。它只能痉挛般地在地上扭动着，掀起的一团团尘土在草原的春夜里慢慢消散了。

孩子抽出了一把短短的牛骨把匕首，在幼狼的身体上比画着，想找到一个能一刀致命的部位。无意间，他的手掌碰到了狼肚子上的一团绒毛，软软的，只有生灵的幼仔毛才会那么软，软得像火，烧得孩子把刀掉在

了地上。孩子被这柔软的温度吓着了。他愣了一阵，没有捡起刀，倒像是要偷什么东西似的，怯怯地把手贴在狼肚子上，贪婪地摩挲了起来。绒毛让孩子想起了自己在母亲的怀抱里的情形，那时他总用脸蹭着母亲同样柔软的头发。他惊讶地发觉自己好久没和活生灵这么亲了，却一直在拼命地逃亡。他看着狼，流出了眼泪。他说：“咱俩可真是一对难兄难弟。”

幼狼起先拼命地挣扎，孩子一哭，它倒像是听懂了，不折腾了，也哭了起来。哭声无言，像是哀求。哭了一阵，孩子索性捡起刀把捆着它的绳子割断了。孩子无所畏惧地看着狼，狼被吓得不敢靠前。

孩子挥了挥手，说：“你逃命去吧！我不杀你！”

狼明白了孩子的意思，倒慢慢地凑了过去，舔了舔孩子的手，这才转身跑进了深邃的黑暗里。孩子刚松了一口气，却听到一阵马蹄声在快速地向自己靠近。他想踩灭篝火，这时一根利箭追上了他。“嗖”地把他袍子的一角扎穿了个洞，钉在了草地，箭尾裸在地面上朝着天痉挛似的颤抖，像是在向它的主人炫耀自己抓到了目标。

黑暗中的两匹马转眼就到了他的眼前，他看清楚了，马上那两个一高一矮的战士，就是这半年来一直在追杀他的那两个塔塔儿部战士。

高个子的战士跳下马二话不说就拿起马鞭把孩子抽倒在地上，狠狠地朝他的身上踹着。那个身形矮胖的战士朝躺在地上的孩子啐了一口痰，说：“铁木真，从冬天追到斡难河都解冻了，总算把你这个小杂种抓住了。”

铁木真满身是血，只有眼睛里的光彩还证明他活着。矮个子战士下了马，说：“小杂种，鬼眼珠子不要转了，这次你一定得死。我们塔塔儿部每家每户都支好了锅，等着吃你的肉呢！”

铁木真看到那高个子战士高举着马鞭，在空中画了个完美的弧线，

“嗖”的一声，铁木真的脸上烧起了一股灼疼，痛得他只想赶紧死在这一刻，不要再被塔塔儿部的仇家折磨，可眼前泛起的黑暗里，心跳似的一股一股往上蹿红光，铁木真晕了过去。

那一夜，风越来越大，行路如人生在世般艰难。在追捕铁木真的过程中，两个人的酒早已喝完，干粮也吃光了。他们只能在骏马上缩着脖子，谈论死了的男人和活着的女人，还有草原上的奇闻逸事和流着金黄色油脂的烤羊。在这个草原上的黑暗春夜里，回忆成了唯一让血烧起来抵御风寒的办法。

在一片树林里，风越来越大，像是刚才他们谈论的男男女女、飞禽走兽从阴间爬了出来，盘旋在他们四周发出了阵阵奸笑。这让两个男人有些害怕，矮个子战士说：“唱首歌吧，我有些困了。”高个子战士表示赞同，因为他也有些困了。

高个子战士清了清嗓子，唱起了歌，浑厚的男声丝毫没受马背颠簸的影响。那是一首讲述血战过后，战士回到家乡与心上人团聚的歌曲。高个子战士还想起了公主，塔塔儿王曾宣布，谁捉住了铁木真，塔塔儿公主就是他胯下的母马。还有敖包一样堆起的金银珠宝当作奖赏……

高个子战士被自己的歌声和自己未来的“母马”打动了，他甚至还羞涩地搓了搓自己的鼻子，丝毫没有察觉到矮个子战士已经凑到他身后高举起了刀——

就在矮个子战士准备猛地劈开眼前目标头颅的刹那，他突然感觉到腹下一凉，高个子战士的刀已经划开了他的肚子。之后，高个子战士的歌声才停歇了，他才转过身，傻笑着对矮个子战士说：“一份奖赏，一个人拿要比两个人拿合适。你懂，我也懂啊！”

矮个子战士闷哼一声，扑上去把高个子战士推下了马。等了一路，这一刻终于来了。两个人握着刀，用尽全身力气向对方的身体砍着、刺着。

草原平静地看着这一切，和看蛇吞掉兔子、狼咬死蛇时一样平静。

两个人的血都快流干了，他们看着对方，像两尊红色的石像。他们都在等待对方倒下的那一刻，那时谁活着谁就得到了再次沉默的永恒胜利。

森林的更深处，潜藏的呼吸不再压抑，起先是一个，很快变成一群。一双双明亮的眼珠浮现在夜空里，闪闪烁烁，像一团流到了大地上的星河。这两个身经百战的男人发现时已经晚了，两个对手停了下来，对视着，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只好相视惨笑。高个子战士笑得都喘不上气来，他问矮个子战士：“你是在笑我吗？”

“是在笑自己。”矮个子战士这样回答道，他都笑出了眼泪。高个子战士也笑了，他也在笑自己。他们笑得泪眼婆娑，血珠乱迸……

狼群包围了他们，围了好几圈。头狼蹲在地上，发出沉沉的低吼，狼们都半蹲在地上低吼着，其肃杀像是大宴前的仪式。半轮残月，几颗寒星，高悬在夜空之巅，冷冷地看着草原。奄奄一息的战士们放弃了抵抗，平静地等待着，等着他们的血肉化进那无穷无尽的暗夜。狼群停止了歌唱，那只被铁木真放走的幼狼走了出来，它先咬死了高个子战士，又咬死了矮个子战士。

草原尽头传来马的嘶嘶，马比人聪明，刚一闻到狼的腥臊味就像箭一样朝着草原深处射了出去。狼群躁动了，顺着马的嘶嘶声跑了起来，暗夜里跳跃着冷冷的星光。

幼狼没有动，只是把自己尖尖的嘴巴触向了躺在草地上的铁木真。

铁木真躺在地上，紧闭着眼睛。

幼狼用自己毛茸茸的脑袋来回蹭着他的脸，可铁木真一点反应都没有。幼狼焦躁地呜咽起来。狼群被幼狼的呜咽声唤回，紧紧地将幼狼和铁木真围住……